

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臣倍健”或“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

重要提示

1、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臣倍健”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3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13、回拨安排:若T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的情况,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

14、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者网上发行者网上发行者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15、有关询价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将在2010年12月8日(T+2日,周三)刊登的《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详细披露。

16、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之一提前开始配售: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申购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发行价格未达成一致;或网上申购不足且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网下申购结束后,网下有效申购数量小于270万股,网下报价情况未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预期...

17、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配售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18、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10年11月26日(T-6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和发行人网站(http://www.by-health.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下简称“日报”)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Table with columns: 日期, 发行安排. Includes dates from 2010年11月26日 to 2010年12月9日.

注:1.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制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登录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二、推介的具体安排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路演推介工作。

1.路演推介安排 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0年11月29日(T-5日)至2010年12月1日(T-3日),在深圳、上海和北京向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安排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Includes dates from 2010年11月29日 to 2010年12月1日.

三、初步询价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0年11月29日(T-5日)至2010年12月1日(T-3日)每日9:30-15:00,在上述时间内,询价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提交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的申报价格和申报数量。

3.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只能申报1档价格。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限值为27万股。

申报申购数量及申购价格时应注意: (1)每一配售对象只能填写1档申报价格;

(2)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的申报价格为P1,对应的申报数量为Q1,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

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汤臣倍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95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和发行人网站(http://www.by-health.com.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Table with columns: 发行股票类型, 发行股数, 每股面值, 发行方式. Includes details like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不超过1,368万股, 人民币1.00元.

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申购;若P1>=P,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

4.配售对象申报的以下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日2010年12月1日(T-3日)12:00前完成在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申报数量不等于27万股。

5.询价对象对每次填写一稿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生错误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四、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黄金湾区三灶科技工业园星苑路19号 电话:020-38372403 传真:020-38312692 联系人:梁永杰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电话:020-87558888-677,3883 传真:020-8755585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汤臣倍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26日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0-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490万股; 2.本次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12月1日。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062号文核准,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以下简称“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00元/股,其中网下配售490万股。网下配售公告已于2010年8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网下配售的股份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2010年8月31日起,锁定3个月方可申请上市。现根据即将满锁定的网下配售股份已于2010年12月1日起开始上市流通。

公司于2010年8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市公告书》中计算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日期时误将上市日期计算为2010年11月30日,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关于网下配售股份锁定期的规定,现予以更正为2010年12月1日。

本次网下配售的股份490万股上市流通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Includes categories like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0-009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格通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990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23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3,143,678.49元。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8月2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2010)羊城验字[2010]4号验资报告。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274号)批准,公司股票于2010年8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一、公司注册资本由24,750.651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33,250.6510万元人民币。 二、公司实收资本由24,750.651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33,250.6510万元人民币。 三、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32.5元/股,发行数量为2,9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574万股,网下配售数量为19.8%。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申购价格(82万股/配)的方式,按配售对象的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进行网下配售,每一申购对象只能申报一个申购价格,申购数量不得超过82万股。

4.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并披露了本次发行定价的相关信息,包括:在主承销商组织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及对应的估值水平、发行人相比上市前的市盈率折价。

一、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按照以下原则确定网下配售对象:

1.网下配售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的要求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的询价对象名单,并经网上亦须同时向网下申购配售对象送达招股意向书。

2.网下配售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1日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15号文核准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按照以下原则确定网下配售对象: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0年11月29日(T-5日)至2010年12月1日(T-3日)每日9:30-15:00,在上述时间内,询价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提交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的申报价格和申报数量。

3.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只能申报1档价格。申报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限值为27万股。

申报申购数量及申购价格时应注意: (1)每一配售对象只能填写1档申报价格;

(2)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的申报价格为P1,对应的申报数量为Q1,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

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申购;若P1>=P,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

4.配售对象申报的以下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日2010年12月1日(T-3日)12:00前完成在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申报数量不等于27万股。

5.询价对象对每次填写一稿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生错误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4.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生错误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5.询价对象对每次填写一稿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